

001

长沙 爱情故事

CHANG SHA

/ AI QING GU SHI



01

2007年的夏天，我第一次到长沙。

刚下火车就感受到了空气中的热情，看不到太阳，却比烈日当空更热。接我的朋友说，你来得真是时候，这时候的长沙出太阳就是火炉，不出太阳就是蒸笼。

我一边擦汗，一边跟朋友排队去打出租车，衣服一会儿就湿透了粘在了身上，那种感觉，就像小时候看《西游记》，唐僧师徒一行四人到了火焰山。还好出租车很快来了，不然再过一会儿我把衣服脱下晒干，就能抖下盐来。

朋友的住所离火车站很近，出租车拐了几个弯就到了。那时候还没有修地铁和轻轨，连高架桥都没有，路上畅通无阻，左右的建筑一览无余。看着这座相比北上广来说节奏稍显缓慢的城市，我身上的热意渐渐退去，新生活就这样开始了。

我虽然漂泊多年，但基本上都是在北方和西部，南方小城的景象，过去只在达达乐队的歌里听到过。透过歌声，也曾幻想过无数次南方湿润的空气和温柔的女子。如今亲眼目睹了这里的景象，莫名有种恍如隔世的感觉。好像在梦里，我曾经到过这里。

这么多年东游西荡，唯一值得欣慰的就是我还保持着初衷，还有一颗见惯了一切蝇营狗苟却依旧对这个世界好奇着的童心。所以单是在出租车上透过车窗看着这陌生新鲜的城市，我就有了 一颗想在这里安家的心。

在车上朋友跟我大致讲了他的安排，他到长沙已经很多年了，各方面都比我熟悉，他让我先借住在他租的房子里，等我工作稳定下来之后，再搬家到离公司近的地方。

我在长沙的工作就是这个朋友帮我介绍的，是一家以青少年为受众的青春文学杂志社，我要负责的工作就是看稿件。只是这工作还没完全定下来，需要我去见一见负责杂志的主编大人。

我在来长沙之前就听朋友说过，他认识一个“女神”，只可远观不可亵玩，这个“女神”的职务就是一家杂志社的主编，当时我也没有多问，那时候我一门心思周游世界，根本没想到自己会天真地去朝九晚五地上班，并且还刚好是在这位传说中的“女神”门下。

去找 6 栋 505，他要去上班，就直接坐车走了。

我拖着大箱子，踩着满地被嚼碎的槟榔，在陌生的小区晃悠了几圈，经过保安的指点，总算找到了 6 栋的 5 楼，结果因为门牌都被小广告和破旧的年画挡住了，一开始我开错了门。

我把钥匙插进锁孔，转了半天，门没开，钥匙却拔不出来了，正当我犯愁的时候，门自己开了，一个美艳得让我目不转睛的年轻女孩自门后出来，问我干什么。

这个女孩就是我后来的女朋友。当时我第一反应就是开错门了，因为朋友跟我说过他一个人住，也正是因为他是一个人住，我才愿意被他收留。我讨厌和陌生人住在一起。

“这里是 505 吧？”我给自己找了个台阶下。

“505 是对面。”女孩打量了我一番，确定我不是坏人后，才吐出了这句话。

“不好意思，我第一次来，弄错了，钥匙插进你家的锁孔拔不出来了。”

“笨。”说完，女孩出了门，上下扭动了几下钥匙，轻轻一拔，钥匙就出来了，堪称神技。可惜还没等我夸赞她，她就把钥匙丢我手里，白了我一眼后飞快地闪回了门后，我的道谢声也被她淹没在了房门被用力甩上时发出的撞击声里了。

我从艳遇中回过神来，打开朋友的家门，找到他已经收拾好的空置的房间，把自己搬来的行李一件件在空荡荡的房间里码放好，然后就去洗了个澡，准备迎接新的生活。

因为随身带了电脑、吉他、麦克风、各种书籍、衣服以及一些小玩意儿，码放东西花了我很长时间，等码放好东西洗漱完身体，已经是傍晚，我跌坐在沙发上，顺手拿起一本杂志，还没翻几页，朋友的电话就打了过来。电话一响，我才想起来，朋友在出租车上就叮嘱过我，说吃晚饭的时候要去见那个杂志主编，谈我接下来的工作。

其实即便不去上班，我靠写作也能维持生活。但年纪轻轻的，天天闷在家里也不是办法。不仅仅周围的众人不理解，我自己也时常会觉得无聊。

做编辑虽然枯燥，需要看一堆烂稿，但好在是和文字相关的工作，做起来不会太累。而且来之前我也看过那杂志，上面刊登的稿件虽然一般，插图上的模特却一个比一个漂亮。每一期的封面人物让人对主编的审美刮目相看，我想如果我入职了，那么文稿质量一定会得到提升，这样以来就图文双优了。朋友也是用这个理由向主编推荐我的。

好在朋友订的餐厅离小区不远，我也早洗漱完了，所以接到

电话我就匆匆忙忙下了楼，在楼道里，我和那个帮我拔钥匙的女孩擦肩而过，可惜她像看陌生人一样看了我一眼就自顾自地走了。

很多年后回想起这次的擦肩而过，经过当事人确认，我才知道，帮我拔钥匙的是妹妹，在楼道里跟我擦肩而过的是姐姐。她们是长得像的双胞胎，而且他们家不仅仅这一对双胞胎，她们俩还有两个弟弟，也是双胞胎。

03

我到约定的餐厅的时候，朋友还在路上，杂志主编还没出门。那是我第一次和“拖延症患者”打交道，后来和主编熟了，每次我们约下午两点见面，我都三点半到，这样等半个小时她就来了。

好在餐厅里放着音乐，而且是我喜欢的周云蓬的歌，等待的时光也不算无聊。那年月已经不适合听摇滚，流行音乐又太俗，民谣夹在中间，刚好符合年轻人的需求。

喝光第二杯柠檬水之后，朋友到了，还没坐下，他就又开始嘱咐我，说等会儿跟主编交谈要注意言辞，他可是把我形容成了世间罕见的德才兼备之人，如果我口无遮拦胡说八道，工作黄了不说，以后他在主编那里也不会有好印象了。

朋友的嘱托我全盘接受，反正我只是找个而已，又不是要跟主编相亲结婚过一辈子，不会有太多的要求，只要对方能接受我，我就一万个没问题。说到相亲，朋友跟我说主编大人是个“白富美”，未婚未孕，非常值得追求。我听了之后很好奇他是怎么向主编介绍我的。

朋友叫陈宏，这名字在电脑上打出来没问题，平时叫的时候就很怪异，像是在叫一个妹子。好在他为人大度，不会计较别人跟他在性别上开玩笑。

我们认识很多年了，最初是在网络上闲聊，后来一起去旅行，他很会照顾人，跟我年纪差不多，却永远像个大哥。最绝的是他的厨艺，烙饼啊腌咸菜啊他都会，而且味道一流。

我有很多奇奇怪怪的朋友，平时我不怎么找他们，但是每次找他们，他们都有求必应。他们平时也不怎么找我，找我我也有求必应。

这些奇奇怪怪的朋友，包括陈宏，也不包括陈宏。包括是因为他够“奇葩”，不包括是因为他有事没事都会找我，一点也不在意我是不是心烦意乱不想和任何人联络。就像这次，如果不是因为长沙有他，我肯定不会到这火焰山来，更不会找一份从来没有从事过的工作。

我自由自在惯了，很怕约束。东游西荡惯了，很挑剔环境。来长沙工作，对于我来说是一种对自我的挑战和调整。用陈宏的话说就是：“你都奔三的人了，再浪荡下去你这辈子就完了。你必须改变你的生活习惯，和这个社会接上轨。”

这样的话本来该是我爸妈跟我说的，可是我已经没有了爸妈，我周围全是一些大家各做各的互不干涉的人。突然有这么一位硬要像爸妈一样管着你、干涉你生活的人，竟莫名觉得心里暖暖的。

可能是孤独太久了。

04

主编在我上了第五趟厕所后，出现在了陈宏对面。看到我后，她自我介绍说她叫袁媛，还递了一张名片。而我接过她递来的名片后，因为紧张，一时竟忘了自我介绍。好在有陈宏在，他及时打了圆场，说了一堆客气的话。

我不太擅长恭维人，在我看来，这种类似面试的会面，不适合我这种自由惯了的人。这种场合讲究太多规矩，而我举手投足间都可能坏了规矩。

好在主编也是个性情中人，加上杂志社确实缺人，而我又具

备填补这个空缺的才能，所以这次会面，她更多的是想看看能不能跟我聊到一起，“三观”是否相符。

在这个复杂的世界里，各式各样的优秀人才太多了，就和找对象一样，找一个优秀的人不难，难的是优秀的同时聊得到一起。

如果你喜欢摇滚，我喜欢二人转，说明我们天生不合适。并不是说摇滚或者二人转谁比谁高贵。如果不合适，那么不管再优秀，也没办法在一起工作。

所以正式认识后，袁媛问我的第一个问题是：“你最喜欢的影片是哪部，演员是哪个？”

我想了一下，觉得刻意找个讨喜的答案不如实话实话，可能说喜欢贾樟柯或者王家卫显得更有格调，但真被录用了以后要长期接触的，说谎话总有被拆穿的那一天。

于是我实话实说：“最喜欢的演员是让·雷诺，就是《这个杀手不太冷》里的那个杀手，不过我最喜欢他出演的影片是《你丫闭嘴》，在那部片子里他演的也是个杀手，那是我最喜欢的一部影片，第二喜欢的影片是《上帝保佑美国》，里面的插曲很棒，尤其是那首魔音高歌，一直是我的手机铃声。”

“《你丫闭嘴》有好多方言版，我记得我看的是东北话版，那部片子确实搞笑。就电影来看你应该是个乐观幽默的人，可是《上

帝保佑美国》里的魔音高歌又是首绝望的歌，从你喜欢的电影和音乐来看，你是个蛮矛盾的人，我说得对吗？”袁媛说完这番话，喝了口热饮，喝热饮的时候笑着看了我一眼，那神态，简直像是一个胸有成竹的算命先生。

“这两部电影你都看过呀，我还以为我的品味蛮小众的。不过我倒是觉得魔音高歌是一首魔歌，绝望的时候听着就绝望，励志的时候听着就励志。全看心情。那首歌的歌词有很多翻译的版本。老陈你觉得呢？”我把话题丢给了陈宏，毕竟他是我们的中间人，他不说话只是看我们两个刚认识的人聊天，多少有些尴尬。

“我啊，说了怕你们生气，你们聊的影片我都没看过，苏仕的手机铃声我倒是听到过几次，但今天才知道那是魔音高歌。我觉得吧，就苏仕的手机铃声而言，挺‘带感’的，我挺喜欢。”陈宏回答得模棱两可。

说实话，我们虽然认识很多年了，但像今天和袁媛这样深度交流精神层面的问题，还是第一次。可能有些朋友就是这样，相伴多年，他知道你最隐秘的胎记在哪儿，知道你爱吃什么，知道你醒来后喜欢听一会儿音乐，却不知道你内心深处最渴求的是什么。也不是他不想知道，而是他无法知道。

就像一米五的人，永远不知道一米六以上的空气是什么味道。

袁媛虽然跟我是第一次见面，却对我的内心了如指掌，这种感觉，说遇到知音过了点，如果硬要找一个词形容的话，就只能是棋逢对手了。

“苏仕是问你觉得这歌是属于绝望的呢，还是励志的。或者你也觉得像苏仕说的那样，听这首歌要看心情？”袁媛继续让陈宏当我们之间的裁判。

“好吧我认输，我确实是一个矛盾的人，自卑也自负，乐观也绝望。”我替陈宏回答了，然后低头喝茶，有种听天由命、任凭发落的感觉。这时候，服务员陆续把冷菜端上来了。

我们吃着菜，又聊了一些日常喜好方面的问题，总体来说，这顿饭吃得还算愉快。吃完饭我和陈宏回家，袁媛开车去夜店玩。在回去的路上，陈宏收到了袁媛的微信——感谢你给我推荐了这么棒一个小伙子，我喜欢他的坦诚，更重要的是，他跟我品味非常一致。我说实话你不要吃醋，我认识你这么多年，没有一次像跟他聊天这么愉快的。

陈宏把手机丢给我看完之后说：“想想第一个月拿到工资了给我买什么礼物吧！”

我笑了笑，回了一句：“等会儿到了家，你去我房间，看上什么就拿什么吧！”

05

袁媛给了我两天时间准备，然后我就要去公司报到。其实我没什么好准备的，直接去上班也没关系，但我还是答应了，毕竟一旦上班，再想玩就麻烦了。

陈宏为了陪我了解长沙，很仗义地请了两天的假。我们去了坡子街，看了火宫殿的地方戏剧表演，吃了《舌尖上的中国》推荐过的臭豆腐、火锅、糖油粑粑等各种特色小吃。

去了太平街，逛了贾谊故居。去了开福寺和橘子洲头，还爬了岳麓山，逛了岳麓书院。第一天的行程安排得满满的。如果不是时间太紧，陈宏还想带我去靖港古镇逛逛，据说某知名主持人在那里买了房子，想留作以后退隐居住用。

说实话，长沙值得吃的逛的地方确实多，但真正有人气的是湖南卫视，陈宏说以后有机会，可以带我去现场看《快乐大本营》和《天天向上》，不过这个计划，一直到后来陈宏和我相继离开长沙也没有实现。

第二天我们去了天心阁，去了湖南省博物馆和简牍博物馆，看了千年女尸和无数的竹简。中午在火车站旁边的湘菜馆吃了永

州血鸭，然后约上袁媛一起，去了黑麋峰国家森林公园。

这个公园在市郊，从我们的住处开车过去要两个小时。这本来是陈宏想去的地方，他一直没去，刚好趁我来了，就带我一起去逛了一圈。

比起岳麓山，黑麋峰的可玩性只是稍稍强了那么一点点。不过周末到这里烧烤聚餐确实不错，平时也蛮多人在这里赛车的。因为有我未来的上司在，黑麋峰之行我玩得非常拘束，袁媛倒是一路都很开心，一副吃定了我的样子。

两天结束，长沙可玩的地方我们基本上全逛了，剩下的特色书店和咖啡馆就只能留给我自己一个人慢慢踩点了。我们约好了以后有机会再三个人一起去一趟衡山。

长沙去衡山很方便，有直达的高铁，自驾游往返也不过两三个小时。我们还约好了住在半山腰，早起爬山看日出。不过这个心愿，也和去现场看《快乐大本营》《天天向上》一样，最终也没有实现。可以说我刚到长沙时思考过的无数宏伟的平凡的计划，都在后来被抛诸脑后，当然，这里说的计划，不包括谈一场轰轰烈烈的恋爱。

都说湘妹子美艳动人火辣热情，美艳动人，我在邻居和袁媛那里体会到了，火辣热情嘛，目前还不觉得。当然，也可能是我

初来乍到，认识的人还太少。

06

正式上班的前一天晚上，我做了个梦，梦见住在对门的女生变成了白雪公主，梦中全是无法描述的情节。第二天醒来我就去敲陈宏的门，问他对门住的女生是什么来历。

他睡眼惺忪地从被窝里探出头来，反问我道：“对门住的是女生吗？我怎么不知道？漂亮吗？”

如果不是认识多年，我会以为他在装傻。陈宏这个人，在街上遇到回头率百分之五百的女生，都不会引起他千分之一的注意。对门这个女生虽然美貌可爱，但遇到陈宏这样的邻居，还真的是如空气一般，存在又不存在。

我只能靠自己了。

收起欲念后，我开始洗漱，要为第一天上班做好准备，要打起精神。我倒不是有多热爱这份工作，而是不想辜负陈宏和主编大人的期待。有才华的人嘛，就是要充分发挥自己的才华，这样才不算是浪费。

可惜等我信心满满抵达杂志社的时候，才发现对于新人来说，

着急施展才华，不如先学着快速融入环境。

不仅仅是我这么想，袁媛也是这么安排的。办完入职手续，她就叫我去开会，我以为这么快就让我着手新工作了，结果只是给我个下马威，让我负责会议记录。

我明白她的小心思——别以为你在外面很厉害，到了我这里，一切都得听我的，就算你是文曲星下凡，该端茶倒水的时候，就给我老老实实端茶倒水。工作态度比工作能力重要。我这个人，这么多年一直活得很拧巴，其实袁媛要是不来这一手，让我老老实实待着，我就老老实实待着了。我也可以配合她演戏，做好会议记录，就像她昨天没有那么熟络地跟我聊天一样把她当上级。

向我介绍完所有同事，向所有同事介绍完我之后，袁媛就把我当空气了。其实所有的所有同事，只有四个人。负责带我的即将离职的文字编辑，负责摄影的摄影师，负责策划的策划编辑和我。

在杂志日常选题会议上，策划编辑还带了一个旅游达人，说新一期的杂志主题是旅行，我们可以多问一些关于旅行的问题。

因为是文字编辑负责具体的主题写作，所以问题都是她在问，如果旅游达人配合点，其实这个会议会很轻松愉快，结果他偏偏要卖弄。

这个世界上就是这么多优越感爆棚的人，而且是莫名其妙的

优越感。

文字编辑问他：“可不可以讲讲你去过哪些地方，哪里印象最深刻最好玩？”

旅游达人说：“这个问题很难回答呀，我不像你们，偶尔放假出去玩几天，看见什么都觉得新鲜，我大半年都在路上，旅行对于我来说是日常，我觉得一切都差不多。”

文字编辑说：“那总会有不一样的地方吧？就算风景大同小异，人呢，不同地方的人生活方式都不同吧？”

旅游达人说：“提到生活方式，其实我觉得现代人的生活方式很奇怪，像傻子一样，像驴拉磨一样蒙着眼睛在生活。”

听着旅游达人吹牛，我心里暗暗不服，心说你才去过几个地方，就觉得看透了世界，还跟我扯什么生活方式，简直是班门弄斧。于是我反问道：“此话怎讲？”

我刚说出口，袁媛就白了我一眼，那神情就一句话——你不用插嘴，让他们聊。

旅游达人接着我的话茬儿说道：“现代人喜欢把人生分为上

半辈子和下半辈子，其实人生根本没有上半辈子和下半辈子。如果你按照时间划分，觉得人生百岁，五十岁前是上辈子，那你到四十九岁死了，这种划分方法就不管用了。如果你按照成就划分，觉得有车有房后是下半辈子，那你突然买彩票中奖了，岂不是立刻进入下半辈子了？”

我听得云里雾里，心说不是聊旅行吗，怎么聊上人生了？要说人生，你这么个小屁孩知道什么人生啊。

于是我不住又问了一句：“你今年多大了？对人生居然有这么深刻的感悟。”

袁媛听出了我的嘲讽，又白了我一眼。但是旅游达人没听出来，他喝了口茶，慢悠悠地回答我道：“三十了。”

我心说你大半年在外面玩，多让父母担心啊。不过这不关我的事，我们还得做好旅行主题。于是我清了清嗓子说：“三十岁，说大不大，说小也不小了，别人都在奋斗，你身为一个男人不扛起社会的责任还在玩，你对父母对社会有责任心吗？想过回报社会吗？”

“我爸妈不管我。”

“爸妈不管你，你没想过管爸妈吗？很快爸妈就老了。不过这跟我们没关系。我们主要想听旅行的事情。一开始问你去过哪里，